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

A类

关于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7号建议的答复

韩玉霞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王台热电公司取消关停或延缓关停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背景

近年来，晋城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，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取得明显成效，但从“坚决打好”向“深入打好”，从重点整治到系统治理的转变，意味着所面临的矛盾和问题层次更深、领域更宽、要求更高，实现空气质量“只能变好、不能变坏”的底线要求困难越来越大。

为推动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，切实做好省优化营商环境政治监督反馈“工业围城”问题整改，结合市区及周边工业企业分布情况，按照市委市政府确定的“控增量、削存量”的原则，深化结构减排，优化工业布局，调整运输结构，我市于2023年提出了《2023年-2025年晋城市工业企业结构减排计划》，制定了

对 9 家企业淘汰提升、7 家企业关停退出、45 家企业提档升级、重点区域运输进行淘汰调整的工作任务，将金驹王台热电分公司纳入关停淘汰范围，并纳入市委、市政府 2024 年年度重点工作。

二、企业有关情况

金驹王台热电位于我市市区正北方，距离自来水公司国控点位不足 8 公里，年排放氮氧化物约 100 吨。经统计，近年来我市偏北风占比均在 40%以上，为第一主导风向，从各风向污染物指标情况来看，风向为偏北风时，NO₂、PM_{2.5}浓度最高。尤其是每日 0 时至 8 时，我市偏北风占比高达 60%以上，空气相对湿度高达 65%以上，且风速较低，高湿静稳气象条件有利于颗粒物二次生成，在弱偏北风作用下，高浓度污染物自北向南向市区传输，易造成市区污染物浓度大幅升高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按照《晋城市落实〔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〕实施方案》（晋市政发〔2024〕11号）和《晋城市空气质量再提升 2023 年行动计划》（晋市政办〔2023〕14号）有关要求，我市已责成城区政府统筹制定辖区企业关停实施方案，明确关闭退出的进度安排、组织方式、职责分工、资金来源、补偿标准、保障措施等，切实解决企业关停退出后的职工安置、热源保障等问题。

感谢您对我市生态环境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: 张增改
承办人: (张增改)
联系电话: 2026823

